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债券代码：127018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 B
债券简称：本钢转债

编号：2025-008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钢板材”）股票已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相关规定，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估值提升计划。

估值提升计划概述：公司拟通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寻求并购重组机会、积极实施现金分红、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好信息披露工作、适时实施股份回购等措施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风险提示：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股票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上市公司（以下简称：长期破净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票处于低位波动，已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即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4月29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2022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4.57元),2024年4月30日至2024年12月31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2023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4.14元),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二) 审议程序

2025年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估值提升计划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估值提升计划。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

为实现公司投资价值提升,提高股东回报能力,公司将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一) 聚焦主责主业,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秉承市场导向、效益为先理念,坚持冷系规模最大化,热系规模稳中有增,突出抓好品种结构调整,全面提升差异化服务水平,进一步拓展直供渠道。全面开展同产线、同工序系统对标挖潜,抓好工艺降本和成材率攻关,抓好超低排项目稳定、经济运行,强力推进全员、全时、全要素、全过程降本,进一步拓宽生存发展空间。坚持集约高效生产组织原则,以高炉为中心组织资源配置,刚性执行工艺操作,完善点检定修模型,提高产能利用率。抓好铸机精度提升最大限度释放高效产线产能,坚持产销协同,保证质量“双提升”和交付周期。加强关键工艺技术攻关及新产品开发推广,抓好科技成果转化。推进产线结构调整及数智化转型。着力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风险和专业领域风险。

(二) 适时推动并购重组,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围绕公司主业,寻找合适的并购重组标的,综合运用价值经营工具,适时开展并购重组,注入优质资产,强化主业核心竞争力,发挥产业协同效应,拓展业务范围,获取关键技术和市场,推动更多资源要素向新质生产力方向聚集。对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没有成长潜力或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资产进行剥离,对闲置资产进行盘活,提

高资源配置效率。同时持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实现公司资产规模、盈利能力和整体估值的提升。

（三）积极实施现金分红，提升投资者回报

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情况，适时运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弥补公司亏损。同时践行“以投资者为本”指导思想，在公司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的前提下，实施年度现金分红；在公司半年度或前三季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的前提下，至少实施一次中期分红，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可持续的现金分红，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四）践行服务投资者理念，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与投资者建立畅通的沟通机制，积极收集、分析市场各方对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和对上市公司经营的预期。不断丰富投资者交流方式，拓展沟通渠道，提升透明度。积极组织参加投资者接待日、投资者座谈会等，主动全面地向资本市场展示公司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度。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机制和内容，制定与投资者交流的计划安排，每年举办三次业绩说明会，围绕公司定期报告、战略规划、经营状况、重大项目等资本市场高度关切的问题，定期与投资者开展深入交流，正确引导市场预期。

（五）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提升公司透明度

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丰富信息披露内容，除依法需要披露的信息之外，强化自愿信息披露的频率。及时、公平地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提升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有效性。完善环境、社会责任和公司治理（ESG）管理体系，高水平编制并披露 ESG 相关报告。加强舆情信息收集和研判，对于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或公司股票交易的舆情及时响应、主动发声，维护中小投资者知情权，切实维护公司形象和品牌声誉。

（六）适时启动股份回购和增持，稳定市场预期

结合资本市场变化和公司经营发展实际，使用自有资金或利用回

购专项贷款等政策支持，依法合规运用回购工具，适时实施股票回购，积极回报投资者，优化资本结构、维护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权益。公司将加强与主要股东的沟通联系，鼓励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制定、披露并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或者通过承诺不减持股份等方式提振市场信心。积极协助主要股东完成增持计划发布，密切关注主要股东增持进展或承诺履行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评估安排

公司属于长期破净情形时，每年将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如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的，公司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财务状况、发展阶段、投资需求、市场环境等因素，注重长期价值创造和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回报预期，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成长，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

五、风险提示

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本估值提升计划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若未来因相关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本计划不再具备实施基础，则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计划进行修正或者终止。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